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浩吉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H309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022079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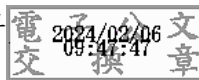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中國文化大學預計辦理113年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
第二專長學分班社會領域－歷史專長臺北自費班【進修意
願調查表】，請惠予協助公告轉知貴校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13年1月30日校廣字第11300003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意願參加進修教師，請協助於113年3月15日前回填【進
修意願調查表】，填寫網址：[https://incubator.sce.
pccu.edu.tw/files/87-1000-262.php?Lang=zh-tw](https://incubator.sce.pccu.edu.tw/files/87-1000-262.php?Lang=zh-tw)。
- 三、預計開班時間為113年下半年至115年年底，開班地點於臺
北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